

108 年青少年藥物濫用預防與輔導研習計畫

一、緣由

鑑於近年社會急遽變遷，青少年學生吸毒事件陸續發生，青少年年紀輕輕即遭受毒害，本校防制藥物濫用教育中心獲教育部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指導，積極推動青少年藥物濫用預防與輔導研習活動，針對校園教師與相關輔導人員提供青少年預防輔導課程，以強化藥物濫用防治專業並落實高品質預防與輔導措施。

本中心辦理之青少年藥物濫用預防與輔導專業知能研習，對象包括國、高中學校輔導老師、學輔與學務、校安人員等，增加國內第一線接觸青少年藥物濫用從業人員之專業職能。研習主題除了包含青少年藥物濫用之意涵、成因、種類、毒害症狀及影響外，針對國際間有效之藥物濫用預防策略與輔導方法加以介紹，最後亦提供適切之治療方法供各級學校學務主任、輔導老師、教官、教師及各縣市政府毒品危害防制中心個案管理師等與藥物濫用相關人員參考。

二、擬邀請對象：

以從事青少年藥物濫用與教育輔導實務工作人員為主，包括雲林縣、嘉義縣、嘉義市、新北市、桃園市、屏東縣及澎湖縣等七縣市，各級學校學務主任、教官、教師及各縣市政府毒品危害防制中心個案管理師等與藥物濫用相關人員等。雲林縣、嘉義縣及嘉義市場次，每場次預計 80 人；新北市及桃園市場次，每場次 200 人；屏東縣及澎湖縣場次，每場次 100 人。

三、辦理日期與地點

預計於 108 年 3-10 月辦理，嘉義縣市、雲林縣 1 場次 1 天（8 小時），共 3 場次；其他縣市（新北、桃園、屏東及澎湖）一場次 2 天（16 小時），共 4 場次，合計 7 場次。

四、報名方式

活動一律採線上報名。

五、研習時數

本研習將於課程結束時，本校防制藥物濫用教育中心，頒發研習時數證書。

六、預期效益：

本次研習預期達成下列貢獻：

- （一）增進藥物濫用之意涵、種類、毒害症狀與影響及吸毒成因等知能，增加國內第一線接觸青少年藥物濫用教育等從業人員之專業職能精進。
- （二）介紹藥物濫用國際間有效之預防策略，提供各級學校學務主任、教官、教師及各縣市政府毒危中心個案管理師等與藥物濫用相關人員輔導青少年學生藥物濫用之參考。
- （三）推廣青少年藥物濫用有效與科學實證之輔導方法，增進輔導成效。

七、指導單位：教育部

承辦單位：國立中正大學防制藥物濫用教育中心

台灣藥物濫用防治研究學會